

创金合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创金合信中证 500 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增加华泰证券为代销机构暨参加华泰证券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根据创金合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证券”)签署的销售服务代理协议,华泰证券拟自 2019 年 1 月 9 日起办理创金合信中证 500 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的销售业务,基金代码为 A 类:002311、C 类:002316。

同时,为更好地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答谢投资者长期以来的支持与信任,向广大投资者提供更好的服务,自 2019 年 1 月 9 日起,创金合信中证 500 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参加华泰证券费率优惠活动,具体事项如下:

1、活动时间

费率优惠活动自 2019 年 1 月 9 日起开展,暂不设截止日期。若有变动,以华泰证券相关公告为准。

2、活动内容

费率优惠活动期间,投资者通过华泰证券办理创金合信中证 500 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A 类份额的申购、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其费率最低可优惠至原费率的 1 折,原费率为固定费用的,按原费率执行。

原费率参见创金合信中证 500 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相关法律文件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相关公告。

3、重要提示

(1) 上述费率优惠活动的具体规则以华泰证券相关公告为准。投资者通过华泰证券办理上述业务的,需遵循其相关规定。

(2) 本优惠活动仅适用于处于正常申购期的基金产品的申购、定期定额投资手续费,不包括基金赎回、转换等其他业务的基金手续费。

(3) 投资者欲了解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

(4) 本公告的解释权归创金合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所有。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方式咨询详情:

(一)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 95597

官方网站: www.htsc.com.cn

(二) 创金合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华一路 115 号投行大厦 15 层

客服电话: 400-868-0666

官方网站: www.cjhxfund.com

风险提示: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本公司提醒投资者在投资前应认真阅读上述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创金合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9 年 1 月 7 日